

##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0月10日以专人送达、电话、微信等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18年10月22日下午14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。会议由董事长王威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威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〈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公司的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### 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0月22日